

經典印象
CLASSIC IMPRESSION

KOBO ABE

SHORT STORIES

砂女

安部公房小说

● 杨炳辰 王建新 译



浙江文艺出版社

Zhejiang Literature & Art Publishing House

經典印象
CLASSIC IMPRESSION

安部公房小说

Kobo Abe

砂女



● 杨炳辰 王建新 译

浙江文艺出版社

原书名：SUNA NO ONNA/HAKO OTOKO

作者：Kobo Abe

Copyright © Neri Manou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Japan.

Chinese (in simplified character only)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 Neri Manou, Japan, through The Sakai Agency.

本书中文简体字版版权，浙江文艺出版社独家所有。

版权所有 不得翻印

版权合同登记号：图字：11-2002-196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砂女 / [日] 安部公房著；杨炳辰，王建新译。

—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2003.1

（经典印象译丛）

ISBN 7-5339-1674-3

I . 砂... II . ①安... ②杨... ③王... III . 中篇小说-作品集-日本-现代 IV . 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82073 号

砂女

作者：[日] 安部公房

译者：杨炳辰 王建新

特邀编辑：戴李黎

责任编辑：曹 洁

浙江文艺出版社 出版发行

地址：杭州市体育场路 347 号

印刷：杭州市长命印刷厂

出版日期：2003 年 1 月第 1 版 200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8.75

字数：200000

印数：0001—5000

书号：ISBN 7-5339-1674-3/I·1469

定价：21 元

编辑手记

眼下在中国最走红的日本作家是村上春树，而村上最倾心的前辈是安部公房，这两人都是日本文坛上的异数。表面看来，他们的共同特点是藐视传统，把西方现代派的一套玩得很熟。不过，叙述形式的革命不可能整个地颠覆千百年来的审美积淀，能够做到的大抵是将民族的美感意识推置全球性语境，至于日本小说中的现代主义不外乎也在明里暗里递述年湮代远的文化情愫，让人想起迷失的武士和忧伤的町人。

许多评论者喜欢用存在主义的理念来解读安部公房，因为一眼就能看出人物的乖谬乃至世界的荒诞，尤其《砂女》《箱男》这类东西很容易扯上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地下室手记》和卡夫卡的若干作品。那种牛头凑合马嘴的感觉自然也有道理——这里深具寓言意味的描述确乎表现着某种实验性的个体生存情态，可是如果换一个角度去想，安部笔下一再重复的自我迷失的主题，又何尝不是日本文学中嗟伤人生无常的老调。当然，老调新谱总有别样的目光。自江户时代以来，日本经历了激荡的社会变革，有着战败和广岛核爆的惨痛，这使得所有严肃作家不可能回避忧郁、感伤、厌烦、自虐的社会心理。安部以大胆夸张的现代手法应付诸如此类的感觉与思维方式，尚能处理得丝丝入扣，实在令人叫绝。

值得注意的是，安部的小说里将“强迫——接受”的反情理结构运用得十分妥帖。这种手法在西方作品中虽说早已屡见不鲜，但

编辑手记

相比之下,《砂女》的叙述在把握心理层次上显然更有一套,一个荒诞的故事如此娓娓道来(几乎接近写实风格),非有极好的功力不可。

CLASSIC IMPRESSION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www.ertongbook.com

目 录

- 砂女 / 1
- 箱男 / 154
- 后记 / 272

砂 女

第一章

一

八月里的一天，一个男人失踪了。他利用休假去海边，听说那地方坐火车半天即可到达，谁知他一去便杳无音信。家属向警察局报案，在报纸上登寻人启事，结果都如石沉大海。

当然，如今个把人失踪了，也不是什么希罕事。仅从统计数字来看，一年间就有几百件失踪案件。然而，人被找到的可能性却微乎其微。换了杀人事件或者人身事故，怎么都会留下清晰的证据，就连绑架，有关人员也总会明显地表示出大概的动机。然而失踪者却不属此列，极难找到线索。如果有“纯粹逃亡”的说法，那么，多数失踪事件，似乎都可纳入“纯粹逃亡”的范围。

而他的失踪，在找不到线索这一点上，又是个例外。因为只能推测他大概会去的地方，可那边甚至没有任何报告说发现了可疑的尸体；从他的工作性质上来看，分析不出丁点儿该被人绑架的蛛丝马迹，平时，他也丝毫没有流露过计划逃跑的口风。

当然，一开始谁都会想像“失踪”与秘密的男女关系有牵连。可从他妻子嘴里听说，他旅行的目的仅仅是为了去采集昆虫标

本。负责调查的警官也好，单位里的同事也好，都觉得自己的思路像是被什么东西岔开了去似的。真的，把杀虫瓶、捕虫网作为“情爱逃亡”的隐身草，那实在有些糊涂过头了。而且，据火车站的检票员回忆，的确看到过一个登山队员模样的人，他把画具盒似的木箱和水筒，交叉地背在肩上，在S车站下了车。据检票员的证词，确实只看到他一个人，没见有同行者。于是，“情爱逃亡”的推测显然就站不住脚了。

又有人提出“厌世自杀”说。提出这个说法的是那男人的一个同事，一个热衷于精神分析的人。据他介绍说，已经成了仪表堂堂的大男人，却还热衷于收集昆虫标本之类的东西，本身已经可以证明他精神上存在着某种缺陷。即使是个孩子，在采集昆虫标本方面表现出异常的嗜好，也大多被人看做具有“恋母情结”，他们明知昆虫尸体决不会逃走，却还是用小别针紧紧地固定住那些尸体，以此来发泄自己无法满足的欲望。要是成了大人以后，还断不掉那种嗜好，可见病症是在一天天地加重。昆虫采集专家，往往是个占有欲极强、极端排他的人，有小偷小摸行为的人，甚至是个同性恋者，其实，那决不是偶然的。它距离“厌世自杀”不过只有一步之遥。眼下，也许杀虫瓶里的氰化钾比采集活动本身，更吸引那些昆虫收集爱好者，有的人甚至怎么说也不愿洗手不干。……这么说来，那人从未对我们表露过，那态度本身，不也就证明了，连他自己也把这种兴趣当作见不得人的东西吗？

尽管他特地作出了周密推理，但没有事实依托，未发现尸体，也就成不了气候。

就这样，谁也不知道真正的理由，一晃就是七年，根据民法第三十条规定，最后那男人家属只得接受了死亡认定。

二

八月的一天下午，一个男人把大木箱和水壶交叉地背在肩

上,把裤脚塞在皮鞋里像去登山似的。他戴了一顶灰色的太阳帽,在S车站下了车,站在月台上。

这附近,没有什么值得特地去登的山。检票口的车站职员接过车票,纳闷地目送他远去。那男人浑然不觉,径直上了车站前的公共汽车,在最靠里边的位子上坐了下来。那是开往山的反方向去的公共汽车。

男人一直坐到了终点。一下汽车,眼前便是崎岖不平,坑坑洼洼的一片。低洼的地方,被分割成一小块一小块的水田,稍高出一点的地方是柿子田,像小岛一样散布在水田之间。男人不闻不问径直穿过村子,接着,再往村子后边白茫茫萧瑟荒寂的海边走去。

不一会儿便走到了村子的尽头,那里已经没有民房了,只有一片稀疏的小松林。不知不觉,地面变得肌理细密起来,仿佛要将脚背都吸进去似的。随处可见干草垛,在沙窝里形成黑影;除此之外,像放错位置似的,还有一张地席那么大的贫瘠的田地,种着几株茄子。这里简直看不到一个人影。总算那前面就是想要去的海滩了。

男人第一回停住了脚。他往四下里望了望,用上衣袖子擦了擦汗。轻轻地打开木箱,从上盖里,抽出几根木棒;扎起来,做了个捕虫网。他用棒子的一头,敲敲草丛,又走了起来。沙滩上腾起了潮水的气息。

怎么老看不见海呢?也许是地面蜿蜒曲折,瞧不远的关系吧,完全雷同的风景,无边无际地延续着。忽然,豁然一亮,他眼前出现了一个小小的村落。以高高的瞭望楼为中心,聚集了许多简陋房屋,屋顶上用小石块压住木板,这是个常见的贫困破败的小村落。当然,其中也有几幢房子的屋顶,铺着黑黑的瓦片,有几幢房子的屋顶,还包上了铁红色的洋铁皮。包洋铁皮屋顶的房子,是村子里惟一幢四四方方的建筑物,看上去像是“渔业联合组织”的

集会场所。

那后面，该是目的地的海滩了吧，该有沙丘吧。谁知，这村落却意外的宽阔。仅有一小块地方露出泥地来，绝大部分都是白花花、干乎乎的沙地。尽管如此，沙地还是被辟成了花生地和山芋地，海潮的气息里，混杂着家畜的气味。道路用沙子和黏土拌和的灰浆固定起来，路边上，粉碎的贝壳堆积成了白色的山。

男人沿着那条路走过去，在“渔业联合组织”前空场上玩耍的孩子们，走廊上坐着织鱼网的老人们，以及聚集在仅有的一间杂货店门口头发稀疏的女人们，一下子都停住了手和嘴，投过来惊讶的目光。谁知，男人一点不在意，让他关心的只有沙子和昆虫。

这个村落使人意外的，其实远不止它的宽阔。奇怪的是那条道路，竟会渐渐上坡而去。这与他的预想完全相背。既然是面临大海，那路该是下坡道才对呵。是看错地图了吧？正好有个年轻姑娘走过来，他赶忙向姑娘打听。谁知那姑娘慌慌张张地避开眼睛，像没听见似的，擦着他的身子赶快跑了。不得已，他决定不管三七二十一，再往前走一段试试。至少光看一下沙的颜色、鱼网、还有贝壳山等等，就能确定附近肯定有海滩。事实上，那里还没有任何能使人预知危险的东西。

道路忽地成了往上的大斜坡，沙子也越来越显出沙子的本色来了。

更奇怪的是，建造房屋的那部分一点也不高出路面。倒是只有道路在不断变高，村落本身始终是平坦的。其实，不仅是路，建筑物与和建筑物之间的隔离带，也和路面一般高低。看上去，村落整体仿佛呈上坡趋势，只有建筑物那部分原封不动地给留在了平地上。这个印象越往前走越清晰；不久，所有的房子看起来，都像从沙的斜坡上掏挖下去，建筑在沙窝里似的。而且，沙的斜坡比屋顶要高得多。一排排房子，仿佛在沙窝深处稳稳地落座了。

斜面忽然变得陡峭起来。他大致目测了一下：这一带，距离屋项，也有二十米左右。人们到底是怎样过日子的呢，他觉得很纳闷，想看看深深洞穴底部的一间屋子，谁知他刚沿着边缘走了一圈，就被忽然刮来的一阵大风，吹得连气都喘不过来。他猛地睁开眼睛，眼前已经是大海了，浑浊的海浪翻滚着，拍打着眼前的海滩，泡沫四溅。原来自己已经站在目的地沙丘的顶端了。

这一带沙丘面临大海，迎着季候风，仿佛是一块安定石，涌起了陡峭的斜坡，那上面生长着禾木科薄薄叶子的植物，它们竭力选择哪怕稍微平坦一些的地方，一撮一撮地聚在一起。回头瞧一眼村落那边，沙丘顶上，深深地掘了一些大大的洞，面对村子的中心，并排有好几层，简直像破败的蜂窝。村落重叠在沙丘上，抑或沙丘重叠在村落上。总之，那风景叫人焦虑不安。

自己费了很大劲儿，好不容易才找到目的地的沙滩，所以，眼下只好将就将就喽。男人含了一口水壶里的水，然后，又饱饱地吸了一口风，那风看起来清澈透明，可吸进嘴里却稀里沙拉的。

.....

男人来此的目的是收集居住在沙地上的昆虫。

不用说，沙地上的昆虫体小、貌丑。但是，专业的标本采集家，本来对蝴蝶和蜻蜓之类就是不屑一顾的。这些标本专家所瞄准的，不是用来漂漂亮亮装饰丰富自己的标本箱，实在也并非出于对分类学的关心，更不是为了寻找做中药的材料。采集昆虫标本，还有更朴素、更直接的乐趣，那就是所谓“发现新种类”的乐趣。只要你有所发现，那你自己的名字也就能和昆虫长长的拉丁学名放在一起，用花体罗马字写进昆虫大图鉴里去呢。而且，恐怕还能半永久地保存下来。即使那虫的形状改变，但如果那虫能长长地留在人们记忆中的话，那就会显出努力的效果来。

在变种多、不起眼的小昆虫当中，他特别容易觅得这种机会。

而且，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他的眼睛一直盯着人们所讨厌的“双翅目”苍蝇类。确实，苍蝇的种类惊人的丰富。尽管这样说，人的想法大致相同；连日本那种叫做“八匹目”的珍稀种类，也几乎被他收集到了。大概苍蝇的生活环境与人的生活环境十分相近吧。

说真的，他一开始就着眼于环境是做对了。仅“变种多”这一条，不就可以看做是适应性强的特征吗？这个发现让他高兴地蹦跳了起来：“咱的想法，并非不切实哇。”所谓“适应性强”，指的就是别的昆虫无法居住的地方，有的昆虫却能心安理得地居住。譬如说，沙漠那种地方，一切生物都会死绝……

于是，他开始对沙地发生了兴趣。而且，不久就有效果了。一天，在家里附近的河滩上，他发现了一条身体小小的、浅桃红色的虫，与鞘翅目的“斑蟊虫”(Cicindela Japana, Motschulsky)十分相像。当然，众所周知，斑蟊虫背上的颜色和花样常常翻新。可要是说到前腿的形状，那可就另当别论了。鞘翅目昆虫的前腿，是区分类别的重要基准，前腿的形状不同，就意味着种类不同。他所见到的那条虫，前腿的第二关节有个明显的特征。

普通“斑蟊虫”的前腿，黑黑细细的，看起来相当敏捷。可这条虫的前腿，像罩上了一层厚厚的套子；乍一看，似隐似现地微微泛起黄色。当然也可能是沾上了花粉之类的东西。但即便如此，也可以使人充分地想象，总有什么装置能使花粉粘附在腿上的吧——譬如“毛”之类的东西。如果他的观察没错的话，这该是一项十分了不起的发现哇。

只可惜那小虫逃走了，大概自己有些兴奋过了头，再加上斑蟊虫那家伙飞行路线含含糊糊看不清楚。逃跑时，它老是回过头来等着，简直像在说，来呀，来抓我呀。等你相信它真的一靠近，它又“嗤”地飞起来，又回过头来等着。直到把追逐者弄得厌烦透顶，最后，它“嚓”地消失在草丛里。

就这样，他完全被那只有黄色前腿的斑蟊虫给俘虏了。

眼下，他注视着沙地，觉得自己的估计怎么说都没有错。事实上，斑蟊虫也是沙漠里有代表性的昆虫。又有一说，它那难以捉摸的飞行方法，其实是一种诡计：它要把看中的小动物从它们的窝里引诱出来。譬如老鼠或壁虎，被那小虫引诱到沙漠的深处迷了路，小斑蟊虫一直候着小动物饥饿、疲乏至死，然后把它们的尸体拿来当自己的美餐。就像“信天翁”那样，拥有一个优雅的日本名字，猛一听真以为具有仪表堂堂的男人风格，但实际上却是尖嘴猴腮，具有不惜同类相残的狰狞凶猛性格。这个说法是真是假且不必说，至少男人被斑蟊虫妖气十足的腿迷住了；只有这事令他深信不疑。

这样一来，他对那斑蟊虫生存的条件——沙子所表示出来的关心，也就不得不日益高涨起来。他开始浏览起各种有关沙子的文献。打开百科词典，翻到“沙”的一项，上面这样写着：

沙——岩石碎片的集合体。有时含有磁铁矿，锡石，甚至还含有少量的沙金。直径 $2-1/16\text{mm}$ 。

实在是个十分明了的定义。总之，所谓沙子就是碎岩石中，介于小石子和黏土的中间物质。可是，单纯用中间物质来说明，实在还很难说这解释是完整的。石子、沙子和黏土三样东西，在复杂混合的泥土之中，为什么只有沙子被特别地分出来，成为独立的沙漠或沙地呢？假如是单纯的中间物质，那么，风化和水的侵蚀，在岩石表皮和黏土地带之间，应该形成互相过渡的无数中间层次才对。然而，现实中所存在的，却是石头、沙子、黏土等等能够清清楚楚区别开来的三种外观表现。更奇妙的是，只要是沙子，那么，江之岛海岸的沙子也好，戈壁大沙漠的沙子也好，不管那沙粒来自

何方，它们颗粒的大小几乎没有差别，几乎都以 $1/8\text{mm}$ 为中心，甚至可以描绘出一条十分接近于高斯误差的分布曲线。

另一本解说书解释说：风化和水的侵蚀造成了泥土的分解，其结果又极单纯地把泥土的分解按轻物顺序远远抛开去。但是，直径 $1/8\text{mm}$ 的特别意义却无法挑明。相反，还有一本地质学书上则作了如下的说明：

水也好，空气也好，所有的流动物都会引起乱流。这种乱流的最小波长直径也几乎与沙漠的沙子相等。根据这个特性，只有沙子从泥土中被特别挑选出来，与流动形成直角方向才能被抽取出来。要是泥土的结合力薄弱的话，来一阵微风，甭说将石头吹起，就连黏土也飞不起来，但沙子却会一下子被吸上天空，又被抛回地面，迎着风被挪来挪去。沙子的特性像是属于专门的流体力学问题。

于是，刚才的定义还得加上一句——

“……再者，根据流体作用，沙是岩石破碎物中最容易使之移动的粒子。”

既然地上有风，有流动，那沙地的形成，也许是在所难免的。只要风在吹，河在流，海上波浪在翻腾，沙子就会从土壤中生出来，简直像活的东西一样，不择地势蔓延开来。沙子的流动决无休止。静静地、实实在在地侵犯着地表，吞噬着地表……

这个流沙的印象，给了他一种说不出来的冲击和兴奋。沙地上寸草不生，但并非人们所想像的，单纯由干旱造成的；其实，不停地流动，看来正是沙子拒绝接受所有生物的理由。一年中必须不停顿地强逼着紧紧抓住；与这个现实的郁闷相比起来，是怎样

一种错误呐。

确实，沙子不适应生存。对生存来说，扎根落实是绝对不可缺少的？只要根扎住了，就会开始出现讨厌的竞争吧？假如不再考虑扎根，随沙逐流，该不会有什竞争吧。现在，沙漠上也开花，居住着虫子和野兽。这些生物，利用极强的适应能力，逃到了竞争圈之外。例如，他的斑蟊虫一族……

他在心里描绘出沙子流动的姿态，有时甚至被一种错觉攫住：自己的身体似乎也开始流动起来。

三

沙丘呈半月形，如同耸起的城墙围绕着村落，沿着沙丘的山脊线，男人低头挪着步子。他几乎一点都不在意远处的景色。采集昆虫标本的人，只对脚下方圆三米左右的地方集中全部的精力。他们尽可能不让太阳从背后照射过来，这是必要的注意事项之一。假如背朝着太阳，自己的影子立刻会吓跑昆虫。所以，采集家们的额头和鼻尖，老是给太阳晒得黑黑的。

男人用相同的步调缓缓前行。每踏出一步，沙子便涌上来，流到鞋子上。只要有适当的湿度，一天就会发芽的杂草，随处叉开它那浅浅的根；除此以外，再没见一丝生物的影子。如果说偶尔有什么东西飞来飞去的话，那就是闻到人的汗气尾随而来的牛虻。只有在这种环境里，才能够期待有所收获。特别是斑蟊虫一族，它们讨厌群居，最少的时候，甚至一公里见方的范围内，只能见到一个。所以，只有耐着性子兜圈子找。

忽地，他站住了，草根处有什么东西动了一下。仔细一看，原来是只蜘蛛。逮住蜘蛛可没用。于是，他打算稍事休息，席地坐了下来。风不间断地从海上吹来，眼前，细碎的白浪花，噬咬着遥远的沙丘脚。西面角上沙丘的尽头，有一座剥露出岩石表面的小高

丘，面对大海突出向前。小高丘顶上，太阳光像扎成的一束箭，撒满一片天空。

火柴怎么也划不着。划了十根，十根都划不着。以丢弃的火柴为轴，沙之波浪以秒针的速度移动。他以某个沙波浪为假定目标，等它正好滚到鞋边时，他站了起来。沙子从长裤的皱折里泼洒下来。他吐了一口唾沫，嘴里“稀里沙拉”好难受。

即便如此，昆虫的数量怕也太少了吧？也许是沙的流动过于激烈的关系吧。可灰心似乎还太早，因为理论上保证了可能性。

沙丘的山脊变得舒缓，大海相反的一侧，有块凸出的部分。看上去那儿似乎该有什么收获，他不知不觉地走了过去。沿着舒缓的斜坡，可以看到星星点点散布着芦苇编防沙墙的遗迹，再低一层，有一片平地。沙丘上整齐划一的“风纹”，像用机器刻下来似的，他跨过“风纹”，忽然视野切断，眼前是个深深的洞穴，往下望去，才知道原来自己已经站在崖的边上了。

洞宽二十多米，呈压扁的椭圆形状。对面一侧看起来比较舒缓，而这一边几乎接近于垂直。洞口像厚厚的陶器边缘，描绘出平稳的曲线，蜷缩进他的脚下。他提心吊胆地往崖边放上一只脚，探头探脑向下张望。洞里的幽暗和周围的明亮形成鲜明的对照，洞里似乎已经日薄西山了。

洞底一片幽暗，靠着洞壁的一端，悄悄地沉陷着一间小屋子，斜斜地戳进沙壁里去似的。他觉得那屋子简直像牡蛎。

总不该与沙的法则相反吧，然而……

他架好照相机，正在这时，脚下的沙子刷刷地流动起来。他打了个寒噤，赶快把脚收回来，沙的流动丝毫没有停止的迹象。那么微妙而危险的平衡呵。他有些上气不接下气了，沙拉沙拉的手掌不停地在裤脚管上搓着。

忽然，耳边响起了咳嗽声。不知什么时候，一个乡里渔夫似的

老头，擦着他的肩膀站在那里。老头的眼睛一会儿瞧瞧照相机，一会儿瞄瞄洞穴底，磨光兔子皮似的脸上满是皱纹，堆起笑容。眼睛充血，眼角上堆着厚厚一层眼屎。

“在搞调查呀？”

声音让风给吹散了，听上去像便携式半导体收音机里发出的没有余韵的声音。谁知声音倒也抑扬顿挫，没什么听不清楚的地方。

“搞调查？”男人有些狼狈，用手掌盖住镜头，拿起捕虫网晃了晃，尽可能让老头看清楚，“说什么呀，我听不懂，……我嘛，瞧，在采集昆虫哟。就这样捕虫，我专门采集沙地里的虫。”

“说什么？”

对方仿佛不太能领会似的。

“采、集、昆、虫！”他又大声重复了一遍，“虫子，喏，虫子！……就这样，捕虫子哟！”

“虫子……”

老头疑惑地垂下眼睛，吐了口唾沫。也许还是说唾沫从嘴里淌出来更正确。一阵风刮来，淌下来的唾沫，丝丝拉拉地飘在嘴边。不知他究竟担心什么。

“怎么，这附近有调查吗？”

“不，不调查也不打紧吧……”

“错了。”

老人低下头，保持着那个动作转过身去，穿着草鞋的脚趾像是踢着地面，慢吞吞地沿着山脊线走去了。

也不知什么时候，五十米开外的地方出现了三个男人。他们穿着相同的衣服，一直蹲在地上，像在等着老头似的。其中一人，膝上咕噜咕噜绕着个东西，怎么看都像是个望远镜。不一会，加上老头共四个人，像讨论起什么事来。他们轮番换着双脚，交替地搓